

负责验收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验收意见：

鹿环监验(2017)47号

河北慧圃家具有限公司年产家具1500套项目落实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的要求，现批复如下：

- 1、项目建设落实了各项污染防治治理措施，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。
- 2、同意该项目环保设施通过验收，同意投入正常使用。
- 3、加强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，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。
- 4、接到此件后十五日内办理排污申报和排污许可有关手续。

经办人(签字): 徐鹏 李浩

主管领导(签字):

孙庆国

